

合同登记编号： CR-XJ-23041102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真空馈口陶瓷件性能及钎焊工艺测试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
院

受托方（乙方）：合肥聚能电物理高技术开发有
限公司

签订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徽省合肥市

有效期限：一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适用于一方当事人以知识、技术、经验、信息等无形财产为标的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特定服务的技术服务合同。

三、本合同所称特定服务是指，受托人向委托人提供的智力、技术、经验、信息等无形财产的服务，在“咨询”、“设计”、“培训”等类别中，受托人向委托人提供特定服务。

四、本合同所称特定服务，可由受托人自行完成，也可由受托人组织他人完成。

五、当事人依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过程中，受托人应遵守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他人合法权益。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住 所 地：合肥市蜀山湖路 350 号（230031）

法定代表人：刘建国

项目联系人：程艳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安徽合肥蜀山区蜀山湖路 350 号 1135 信箱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chengy@ipp.ac.cn

受托方（乙方）：合肥聚能电物理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董铺岛

法定代表人：吕本峰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完成真空馈口陶瓷件性能及钎焊工艺测试。
2. 技术服务的内容：提供陶瓷绝缘性能测试及报告、抗拉强度测试及报告、陶瓷金属化钎焊试验、陶瓷可伐钎焊试验及规程。
3. 技术服务的方式：按技术要求进行测试、技术支持。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内；
2.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起 60 天；
3. 技术服务进度：合同签订起 60 天完成测试。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各类分析、测试报告；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无；
3. 其他：无。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无。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含税）叁拾玖万肆仟元整（¥394,000.00 元）；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分期（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0% 合同款作为预付款；
- (2)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凭乙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尾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学岛支行

地址：合肥市西郊董铺岛

帐号：1302 0119 0902 2100 383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7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无。

第六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

行验收：
1. 技术服务验收采取的形式：双方商定或提交验收报告；

2. 技术服务验收的验收方式：双方商定或提交验收报告；

3. 验收的日期和方法：双方商定或提交验收报告；
4. 验收的地点：双方商定或提交验收报告。

第七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八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程旭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方飞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组织双方开展技术交流和项目进展情况，协调项目进度。

2. 保障研究经费按时足额到位。

3. 对测试结果进行评审，及时反馈项目进展。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_____；

第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甲乙双方均确认，本合同约定的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双方均可向该地址邮寄任何通知和文件。

合同附件 (合同编号: CR-XJ-23041102)

真空馈口陶瓷件性能及钎焊工艺测试项目构成明细

甲方 (定作方):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乙方 (承接方): 合肥聚能电物理高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注
1	陶瓷绝缘性能测试及报告	陶瓷绝缘样件	4	件	0.65	2.6	
2		介损测试及报告	1	项	2.67	2.67	
3		介电常数测试及报告	1	项	2.02	2.02	
4		密度及热导率测试及报告	1	项	0.49	0.49	
5	抗拉强度测试及报告	4J33样件	10	件	0.39	3.9	
6		材料抗拉测试及报告	1	项	1.98	1.98	
7		延伸率测试及报告	1	项	1.77	1.77	
8		冲击功测试及报告	1	项	1.55	1.55	
9	陶瓷金属化钎焊试验	陶瓷样件加工	4	件	0.98	3.92	
10		陶瓷金属化	4	件	1.33	5.32	
11		认证件真空钎焊	4	件	0.51	2.16	
12	陶瓷可伐钎焊试验及规程	陶瓷钎焊件真空测试	1	项	0.45	0.45	
13		打压测试	1	项	0.59	0.59	
14		机械冲击测试	1	项	1.94	1.94	
15		热冲击测试	1	项	1.52	1.52	
16		热循环测试	1	项	2.81	2.81	

序号	项目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注
17		破坏性测试	1	项	1.68	1.68	
18		规程文件撰写	1	项	2.03	2.03	
19	总计：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肆仟圆整					39.4	

甲方（章）：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授权代表（签字）：

程艳



乙方（章）：合肥聚能电物理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程艳

